

# 论商品流通体制改革

(二届年会论文选编)

中國商業經濟學會

# 论商品流通体制改革

(二届年会论文选编)

中国商业经济学会

## 论商品流通体制改革

\*

中国商业经济学会出版  
天津宝坻牛家牌印刷厂印刷

---

850×1168毫米 12.75印张 32.6千字  
1985年7月第一版 1985年7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11,000册 工本费：2.28元

## 编 者 的 话

中国商业经济学会于一九八四年十二月三日至十一日在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召开了第二届年会。参加会议的有中央、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商业、供销、粮食、工商行政管理、高等院校、科研及新闻出版等单位的代表共353人。

年会学习了《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根据决定精神，围绕商业发展战略和商业体制改革，讨论了以下七个专题：(1) 关于我国商业体制改革的战略目标和近期设想；(2) 关于批发商业体制改革的模式、工业品贸易中心及其对批发商业体制改革的作用；(3) 关于零售商业体制改革的问题；(4) 关于农村商品流通体制改革的模式以及如何发挥供销社作为农村经济综合服务中心的作用问题；(5) 关于粮食商业体制改革的问题；(6) 关于农副产品批发交易市场问题；(7) 关于如何发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管理社会主义市场的作用问题。

本书是根据上述七个讨论题从提交年会的189篇论文中选编的。内容主要有学习《决定》的体会、商业发展战略、城市商业体制改革、政企职责分开、批发、零售、贸易中心、供销、粮食、工商行政管理等方面。选入本书的论文共61篇，约32万字。

中国商业经济学会郭今吾会长在年会闭幕式上的讲话和罗东明副会长的开幕词也一并收入了本书。

本书编审委员会的成员是：罗东明、程雨村、史冲；编选小组的成员是：史冲、唐伦慧、苏学生、尚天林、王宗基、朱彤芳。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缺点错误难免，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1985.5.

## 目 录

第二届年会的学术讨论情况和估价	郭今吾	(1)
当前经济形势与商业体制改革	罗东明	(13)
加深对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科学理解		
认真调查研究商品流通的新课题	姜君辰	(18)
社会主义经济理论和实践的重大发展		
——学习《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决定》		
的体会	陆慕云	(25)
有计划的商品经济与经济体制改革	李瑞华	(35)
论消费需求决定社会生产	王守川	(42)
重视培养人才 提高企业素质	党诚恩	(50)
关于商业发展战略的几个问题		
唐伦慧	(57)	
商业发展战略初探	吴常康	(63)
社会主义商业的经营思想要有战略性的转变	周明星	(69)
关于商业体制改革几个问题的探讨		
张水山 李春申	(78)	
对广西民族地区商业体制改革的探讨	乔彬	(85)
突破旧观念 加速城市商业改革	洪馥观	(93)
小城镇商业体制改革初议	薛长顺	(101)
深圳特区商业体制的特点	张井	(106)
自觉运用价值规律 搞活毗邻地区的商品流通	武人睽	(114)
试论内蒙古自治区商业批发体制改革的方向和途径	高克林 李彦昌	(117)

试论调整零售商业、饮食、服务业所有制结构	
的客观依据	左理 (125)
试论搞活小型商业企业的途径	史素华 (131)
商业必须实行政企职责分开	万典武 (139)
论政企职责分开	苏学生 (147)
试论正确发挥商业行政机关的管理职能	齐法贤 高纪翰 (155)
从组建武汉市商委 浅议政企职责分开问题	
武汉市商业经济研究所 武汉市商业经济学会 (162)	
城市商业体制改革中的企业领导体制	
与增强企业活力问题	张天乙 李峰等 (170)
试谈增强商业企业活力	孙胜名 (178)
对建立贸易中心几个问题的认识	高广礼 车礼 (186)
关于商业贸易中心的建立与发展问题	林克 李重庆 (192)
办好工业品贸易中心	张采庆 (197)
关于贸易中心性质的探讨	白仲尧 (202)
办贸易中心要有正确的指导思想	赵宁深 (208)
贸易中心的主要特点	彭星同 余鑫炎 (213)
略论工业品和农副产品贸易中心	马骏阳 康世泰 (218)
工业品贸易中心的管理体系	曹宏 张健雄 (223)
贸易中心是批发体制改革的突破口	陶非 (228)
略谈贸易中心与批发商业的关系	李世通 (234)
工业品贸易中心的组建原则与发挥中心城市	
的作用	郭红军 (240)
建立贸易中心的客观依据和存在问题	程钰铭 (246)
建立贸易中心值得研究的几个问题	吴倬 (250)
对日用工业品贸易中心几个问题的探讨	孙光迪 夏文斐 (255)
北京贸易中心发展情况和改革完善	
的意见	郭志军 刘晓晨 (260)

关于供销合作社的几个理论问题	裘国荣	(266)
实行保息分红是扩大吸收农民入股的重要政策		
——	蔚仁中 韩立章 娄智慧 孙嗣熙	(275)
关于供销合作社民办的几个问题	易仲开 甘宗英	(282)
试论基层供销合作社改为民办的标志及实现途径	王法乾	(291)
供销合作社必须逐步实现由“官办”变“民办”		
——北京市西峰山供销社体制改革情况调查	陈 平	(297)
农商联营是农村供销合作社服务生产、搞活流通的		
重要途径	陈德维	(305)
发展以供销社为主的农村第三产业 促进专业户和		
乡镇企业的发展	穆长春 韩同升	(310)
建立供销社储运服务体系	厉益志	(313)
新疆牧区供销合作社体制改革浅议	熊任飞 孙民璋	(320)
对供销社发展战略的粗浅设想	孔庆演	(328)
论粮食转化	王兴让 杨柏萱	(332)
借鉴深圳经验 研究内地粮食商业改革方略	王 健	(338)
粮食商品流通的发展战略		
——从平衡分配转向加工经营	吕贤一 周伟民	(343)
粮食多渠道经营的几个认识问题	王伯林	(348)
发展食品工业 满足人民需要	郑信芳	(357)
粮食价格改革浅见	田志成	(361)
改革粮食企业财务管理体制雏议	张启权	(366)
上海市粮食零售商业体制改革初探	耿余生 田 青	(375)
天津市 105 家粮店实行“全民所有、集体经营”		
改革的调查	董智群 宋胜利	(379)
对改善和加强工商行政管理工作的探讨	陈 毅	(386)
试论新形势下的工商行政管理	李九如 杜晓林	(394)

## 第二届年会学术讨论的情况和估价\*

郭今吾

这届年会从十二月三日至十一日，共开了九天。到会理事56人，其中常务理事14人（有9位常务理事因事因病请假）；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商经学会和专业研究会的代表共353人。其中，有职称的教授、专家、学者85人；省、部级干部10人，厅局级干部75人。

这次会议是学习会，学习了《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是学术研讨会，以中央《决定》为指针，围绕商业发展战略和城乡商业体制改革等七个专题，采取大会与小会相结合，进行了认真的研究与热烈的讨论，到会代表提供论文189篇，学术水平有所提高；也是工作会议，总结了一年来学会工作，并讨论、安排了明年学会的主要活动。代表们对罗东明同志的开幕词、程雨村同志的工作报告，对学会工作的改革设想与安排，对这次会议的服务工作，是满意的。因此，年会是成功的，达到了预期的目的。

### 一、学习《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 的几点体会

这届年会以十二届三中全会精神为指导，有些同志写了专门文章，讨论中又结合商业体制改革问题作了发言，大家认识到，这个《决定》从始至终贯彻了一条实事求是的马克思主义思想路

\* 这是中国商业经济学会会长郭今吾同志在年会上所作的闭幕词中的二、三两部分。

线，从我国实际情况出发，根据马列主义的基本原理同中国实际相结合的原则，为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制定了一幅“具有中国特色的全面改革的”蓝图。它规定了改革的根本目的、基本任务和一系列重大方针、政策，为创建适合我国国情的、充满生机的社会主义经济体制指明了方向。

与会同志一致认为，《决定》是一部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实际相结合的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内容极其丰富，是指导我国经济体制改革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纲领性文件。

《决定》在许多重大理论问题和政策问题上，对许多传统观念有重大突破。为我们研究经济理论，特别是流通经济理论，提供了重要的思想武器和理论武器。大家体会是深的，涉及的面是广的。归纳起来，集中表现在如下五个方面：

(一) 在计划经济与商品经济问题上，有人说，过去只是单纯强调计划经济，不重视商品经济，更不敢谈什么发展商品经济的问题。甚至有人认为，发展商品经济就是发展资本主义。这种观念严重影响了社会主义经济发展速度。应该明确：商品经济的充分发展是社会经济发展不可逾越的阶段，是实现我国经济现代化的必要条件。只有充分发展商品经济才能把整个国民经济搞活，才能适应复杂的社会需要。应该看到，我们的商品经济不同于资本主义的市场经济，而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因此，在组织商品流通过程中，必须遵循商品经济固有的规律，自觉运用价值规律，自愿让渡规律，供求规律。

(二) 在价格体系问题上，很多人主张要改革现行的价格体系。当前，有些商品价格既不反映商品的价值，也不反映供求关系。这种不合理的价格体系如不改变，必然影响经济发展，甚至会对经济发展起破坏作用。我们应该自觉地运用价值规律，充分发挥价值规律的作用。改革那些过分集中的价格管理体制，缩小统一作价的范围，适当扩大浮动价格和自由价格的范围，使商品价格接近它的价值。促进国民经济的迅速发展。

（三）在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中，所有权与经营权可以分开的观点，是对传统观念的突破。它给企业改革指明了新的方向和途径。在公有制的基础上，实行承包经营，这对发挥经营者的积极性、搞活企业、搞活经济是一个新的创举。

（四）在发展生产力问题上，《决定》明确了社会主义的根本任务是发展社会生产力，就是要使社会财富越来越多地涌现出来，不能把贫穷当作社会主义。发展社会主义生产力的关键在于：调动脑力劳动者和体力劳动者的积极性、智慧和创造力。特别是在新的技术革命的浪潮中，由于科学技术的迅速发展，国际性的经济技术联系和交往更加密切，这就需要一支强大的、卓有成效的经济管理和技术干部队伍。因此，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就成为时代的需要，实现四个现代化的需要。应当采取有力措施，提高知识分子的社会地位和生活待遇，让他们为四化建设做出更大的贡献。

（五）在对外开放、搞活经济的问题上，许多同志认为，这是一项英明的决策。目前，一切国家的生产和消费都已成为世界性的了，闭关自守是不可能实现现代化的；我们把对外开放做为长期的基本国策，也是加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战略措施，只有这样，才能进一步搞活经济，适应新形势的要求。

## 二、讨论的七个专题的基本观点

同志们在深入理解《决定》的基本理论和基本观点的基础上，对我国流通体制的现状和主要弊端以及改革的方向，按照第二届年会提出的七个问题，展开了学术讨论。总的说，情绪是高涨的，发言是热烈的，做到了各抒己见，畅所欲言。现将各组讨论的基本观点及倾向性意见，简要归纳如下：

第一，关于中国商业体制改革的战略目标和近期设想问题。多数同志认为，商业体制应该适应生产的发展和消费增长的需要，同时，它又应该随着生产和消费的变化而变化，不是固定不

变的。商业发展的战略目标与商业体制改革的战略目标应该区分开来。一般说，商业发展战略应该包括商业体制改革战略。商业体制改革的战略应该服从商业发展战略。

商业体制改革的战略目标，应该是建立一个具有中国特色的充满生机和活力的商业体制。这个商业体制应该是对发展生产有利，对消费需求有利，能够为发展商品经济服务，而且是有生机、有活力、适合中国的经济特点的。

建立这种体制的依据和指导思想，应该以有计划的商品经济为依据，既符合整体规划，又能适应价值规律的要求。在思想上应该认识到：在社会化大生产的条件下，商品交换在某种意义上说也起决定作用。

战略重点，在当前来说，应该是运用市场机制，调节商品流通。

战略措施的突破口是实行政企职责分开，让企业变为相对独立的商品经营者，使它能够享有独立的法人权利，政府机构不要过多地干预企业的经营，企业要有经营自主权。从政府来说，能够运用经济手段和非经济手段（如政策、法令）对企业进行监督或调节。从企业内部来说，应该彻底打破“大锅饭”的做法，“大锅饭”是平均主义的表现形式。

第二，关于批发商业体制改革模式，工业品贸易中心及其对批发商业体制改革的作用问题。在讨论中，同志们一致认为，现有的批发商业体制必须改革。改革的模式不应该是一样的，而是多种多样的。既应保留原有的批发企业组织形式，又应有新设的贸易中心或批发市场形式。采取哪种形式要结合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的特点进行全面考虑。适合哪种形式就采取哪种形式。总的原则，应该是有利于发展商品生产，扩大流通，满足消费需求，符合国家的整体利益。

应该看到：贸易中心是商品经济发展必然出现的一种经济组织形式。因为商品经济是以社会分工为基础的，它是与自然经济

相对而言的，它比自然经济进步。自然经济在我国延续了几千年，长期占统治地位，而商品经济则处于从属的地位，起补充作用，自然地形成了一种根深蒂固的传统观念。

解放以来，我们对商品经济的发展，一直不重视，缺乏对商品经济的正确认识，未能摆脱自然经济思想的束缚，在实际工作中造成了许多弊端。如流通渠道不畅，条块分割，不能按照商品的自然流向组织商品运动；产销脱节，工商矛盾突出，工业只管生产不问市场，商业只管销售不问生产，产销不能直接见面，产品不适销对路，形成既积压又脱销的不正常现象；商品流转环节过多，经济效益不高，企业缺乏应有的活力。现在的任务，就是摆脱自然经济的束缚，大力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建立与发展贸易中心，正是发展商品生产，搞活流通的需要。贸易中心的特点在于敞开交易，不受部门、行业和所有制的限制。参加的人员不分公私、不分地区、不分季节，完全一视同仁，公平交易，完全按照自愿原则，是促进批发商业体制改革的一个突破口。在讨论中，对贸易中心的性质、内容以及它和批发商业的关系等问题，都存在不同的认识，这是允许的。现在大家还在探索，我们相信通过实践，这些问题是可以得到解决的。

第三，关于零售商业体制改革问题。今年七月，国务院批转商业部《关于当前城市商业体制改革若干问题的报告》以后，各地都在有计划有步骤地贯彻执行。在国营零售商业和饮食服务业中普遍实行了经营承包责任制。小型国营零售商业和饮食服务业，已有一部分改为国家所有、集体经营；一部分直接转为集体所有制；一部分租赁给经营者个人经营。实现了政企职责分开、所有权同经营权分开的要求。与此同时，我们的学会也开始了这方面的理论研究工作。目前，在改革的实践中已经取得了初步经验，在理论研究方面也取得了初步成果。这些经验和成果表明，国务院关于商业体制改革的措施，是完全正确，合乎我国的国情，合乎人民的需要，也是合乎客观经济规律的。

各地在零售商业和饮食服务业的体制改革中，采取了不尽相同的做法，已经创造了多种形式。很明显，改革的主要目的，在于充分发挥经营者的积极性，改变企业内部吃“大锅饭”的现象，取消平均主义的分配方法，以增强企业的活力，从而解除束缚企业经营活动的桎梏，让企业放开手脚去开展业务，搞活商品流通。从根本上说，改革的目的，就是为了解放生产力。因此我认为，只要能够实现改革的目的，完全可以从实际出发，因地制宜，根据不同企业的具体条件，采取不同的形式；不必强求一律，不要搞一刀切。在目前，还不宜用一个固定的模式进行改革。长春市在试点中把小西五旅社租赁给个人，实行个人租赁、家庭经营，使一个小旅店面貌一新。河南沈邱县醉仙阁饭馆，原是一个长期亏损单位，到今年一季度，工资已发不出，四月份实行承包，增加服务项目，当月即实现盈利，消费者满意，职工收入也有较大增长。黑龙江省的小型零售商业百分之八十以上已经放开，他们采取了六种形式。可见，在改革中都是根据具体条件而采取了不同形式。零售商业和饮食服务业改革的模式将在改革中逐步形成。我们商经学会、我们理论工作者的任务，是经常地深入调查研究，充分占有资料，同做实际工作的同志密切合作，继续探索，努力把零售商业和饮食服务业的体制改革搞得更好。

第四，关于中国农村商品流通体制改革的模式，农村供销合作社的性质，以及如何发挥它作为农村经济综合服务中心的作用问题。与会同志认为农村商品流通体制改革的模式是很多的，但主渠道还是农村供销合作社。此外，还有农工商联合公司、集体商业、小型联合商业、个体商业，有个体办的，也有乡镇办的。都是为农村生产服务，为农民生产的农副产品和农民需要的生产、生活资料的供销服务的各种商业，竞争很激烈。如果供销合作社萎靡不振，依然如故，就竞争不过乡镇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就不能适应新形势的需要。大家认为供销合作社应该发挥农村经济综合服务中心的作用。但要有竞争能力，真正办成农民自己的经

济组织，改革不合理的阻碍供销合作社自主经营的规章制度，要在人、财、物、经营范围、劳动工资、价格方面有自主权；要为农民在生产过程中的产前、产中、产后服务，凡是农民需要的都应经营，凡是农民需要举办的事业都应积极去办，供销社本身要增加服务设施；要联合其他生产的、供销的、交通运输的经济组织，发挥集体的和个体经济的作用。总之，改官办为民办的供销合作社，不是简单的恢复，要有所发展，有所作为，真正为农民服务，解决他们买难卖难和生产、生活需要，才能成为农村经济综合服务中心，发挥其应有的作用。

关于供销社的性质，在讨论中有不同的看法。有的认为供销合作社是一身二性，既有全民性，又有群众性，说供销社中也有国家的资金。因而，认为要办成农民的经济组织，关键是要大量吸收农民股金，而现在农民的资金只占30—40%，大部分仍然是国家资金和原来的资金。但有些同志则持不同的看法，认为供销社的性质不能只看谁的资金多少来确定，要看是否真正为农民服务，是否由农民真正当家作主。有些地方的供销社中，农民资金虽只占全部资金的百分之几，但它真正为农民办事，真正由农民当家作主，解决农民的买难卖难问题，这也是农民的供销社。还有一种意见认为，应尽快制订合作社法，以利巩固和发展供销合作事业。

第五，关于农副产品批发交易市场问题。我国的城市和农副产品集散地，已经逐步建立起农副产品批发市场。农副产品批发市场是一种多渠道、少环节，实行开放式经营的交易场所，它实现了国家、集体、个人一起上的方针，打破了地区的界限，开辟了新的流通渠道，在地区之间、城乡之间调剂了有无，平衡了供求，充分发挥了市场调节的作用。它的积极作用是很明显的。

农副产品进入城市或集散中心，是通过多种渠道实现的，其中包括国营商业、供销合作社、农工商联合组织、乡镇企业、专业户、个体贩运户以及其他经济组织。这些经济组织既有本省、

本县的，也有外地的。而在城市或集散中心举办批发市场的，也不是一个部门。是不是可以设想，在体制改革中作出规定，准许哪家进入批发市场或不准许哪家进入批发市场；准许哪家举办或不准许哪家举办？许多同志认为还不宜作出这样的规定。国营商业同批发市场的关系，不应当是互相取而代之，而是要并存；经营农副产品的各个经济组织之间，也不是互相取代，而是一起上。我们提倡竞争，但我们在改革中一定要防止重新出现城乡分割、地区分割、独家经营、互相封锁的现象。农村的商品流通体制，也是要在改革中逐步形成，逐步完善，以达到合乎商品流通规律的要求。

有的同志在论文中提出了城市批发交易市场如何同工业品贸易中心结合的问题。这确实是一个很值得重视和研究的问题。如果只有农副产品的渠道畅通，而工业品下乡的渠道不通，城乡工农业产品不能充分地交流，也就不能不影响农副产品流入城市。希望同志们注意研究这个问题。

有的同志在论文中提到，大城市与中小城市以及农副产品集散地如何结合问题。这也是一个很值得研究的问题。农副产品有的可以从产地直接运到城市，这样可以减少环节，可以保持鲜活；有的则必须在集散地集中，然后运进城市。这就需要把大城市、中小城市、集散地的批发市场连接起来，形成网络，保持畅通。

只有把上述这两个问题解决好，才能进一步保证农副产品源源不断地流入城市，工业品源源不断地流入农村。流通搞活了，必将反作用于生产，促进商品生产的发展。

第六，关于中国粮食商业体制改革的模式，粮食商品流通如何进行体制改革的问题。做粮食商业经济研究工作的同志和做实际工作的同志一起讨论时认为，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由于党的农业政策的贯彻、农村改革的成功，粮食生产得到迅速发展，总产量、国家收购量、粮食商品率都达到了历史最好水平，供应状

况有了根本改善，三十多年来为粮食少而发愁的日子开始过去了，形势发展之快出乎人们的意料。

在大好形势下，也出现了农民卖粮难、粮食部门经营难（贮存难、调出难）、国家贴补负担加重的困难，在一些地区还出现了粮食种植面积下降甚至粮田撂荒的苗头。这些问题的存在，表明现行粮食商业在购销体制、价格体系、管理体制方面，都存在着与形势发展不相适应的问题，确实到了非改革不可的时候了。

粮食商业体制的改革，要以《决定》为指针，要充分考虑粮食这种商品与国计民生有重大关系的特点，要综合考虑生产者、消费者、经营者和国家的利益，做到统筹兼顾。

粮食购销体制方面，现有的统购统销制度，统得过死，对粮食的购销，管得过多，必须根据粮食生产的新形势加以调整。应当有计划有步骤地缩小统购统销的范围，相应扩大议购议销和其它形式的市场购销活动。在缩小统购方面，国家已经决定减少统购品种，还可以考虑减少统购的对象，实行征、购分离，使不宜种粮的地区、不种粮食的农户，不承担缴粮任务，改为以货币形式交农业税；可以试行合同收购和计划收购等。缩小统销方面，对农村和粮产区在正常年景下，可以考虑只购不销；奖售范围可以大大缩小，只给钱不给粮；经济作物区农民可以实行粮食供应与提供产品挂钩的办法，“平对平，议对议”。在城市，可以缩小统销项目，各种名目的补助粮大多可以取消，居民定量可以适当调整和简化。

应当强调指出，购销政策的每项调整，都涉及某一部分人口的经济利益，必须充分调查研究，对其影响有确切的计算，有妥善的处置，不能损害群众利益。

广东的同志介绍了深圳特区取消粮食统购统销改为粮食交换制的做法，引起与会同志很大兴趣。少数同志认为，实行这样重大的改革，需要有粮食在较高水平上基本稳产的物质条件，需要有理顺价格的经济条件，还需要其它各方面条件的配合，这个问

题应当提上日程进行研究，但在实际工作中还是应当着重做缩小统购统销的文章，这也是为将来大的改革创造条件，做好准备。

多数同志认为，即使将来取消统购统销，粮食这样重要的商品，还是要实行计划经济而不能是完全搞市场经济。如果说近几年来我们把统购统销制度同社会主义制度加以区别，指出统购统销同社会主义并无必然的联系，从而使统购统销制度开始了改革，避免了僵化，起了很有益的作用；那么，在今天，也有必要把统购统销这样的计划方法同一般的计划经济加以区别，指出统购统销只是一种特殊形式的计划方法，将来统购统销没有了，粮食商品的计划还将存在，粮食经济还是社会主义的计划经济，即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而不是那种完全的市场经济。

价格体系方面，粮价购销倒挂的弊端已经充分显露出来。由于价格倒挂，多形式多渠道的粮食流通体制无法形成，粮食部门经营没有活力，并使国家负担日益加重。这个问题必须研究解决，这是理顺价格的首要内容。此外，粮食的品种差价、质量差价、季节差价等等，也都需要进行大的改革，使之纳入价值规律作用的轨道，才有利于粮食的生产、流通和消费。

管理体制方面，现行的政企合一的体制是由统购统销的流通体制所决定并为之服务的。政企职责分开，要随着这种制度的消失才能彻底实现。当前的任务是，一方面要加强粮食部门作为国家机关对社会粮食商业的领导、规划、监督、服务，促进多渠道、多形式流通体制的发展；另一方面，要扩大企业自主权，调动企业和职工的积极性，增强企业的活力，把经营搞活。

会议还讨论了粮食转化的问题。认为：粮食转化是紧迫的任务，也是长远的任务；是粮食部门的任务，也是全社会的工作。实行粮食转化，必须具有生产技术条件和经济条件。生产技术条件方面，要充分发挥现有各种层次技术（群众性的和专业性的，手工的和工厂化的）的作用。要有计划地投资建设；经济方面，首先是理顺价格，否则大量粮食转化为饲料和畜产品是困难的，